

正宁县教育局文件

正教发〔2024〕52号

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20〕10号）文件规定，结合实际，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。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，检查资金支出有关账目，收集整理资金支出相关资料，并根据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总结，现将我单位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下：

此页无正文



正宁县教育局

2024年3月22日印

共印5份

正宁县教育局

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概况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能、人员及资产情况

正宁县教育局为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，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、市、县委关于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负责全县教育事业发展相关工作。单位编制 27 人，2023 年年末实有人数 32 人。国有资产总额 11683.41 万元，其中流动资产 368.89 万元；在建工程 10929.15 万元；固定资产 317.12 万元。

（二）当年部门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

2023 年，我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落实省、市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以“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”为目标，按照“聚焦‘一个中心’、严守‘两条底线’、狠抓‘三个关键’、强化‘四大支撑’”的思路，团结带领教育系统干部职工，抓关键、夯基础，解难题、补短板，激活力、挖潜力，积极营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，努力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三）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目标 1、保障人员工资及资金及时足额发放，及时支付五险一金。

目标 2、保障单位正常开支和基本运行，改善办公条件。

目标 3、保障高考、中考及各类考试顺利进行，保障各类惠民资金按时足额发放，保障各类建设项目和改善学校办学条件项目按期完成。

目标 4、统筹规划协调，指导教育改革，提升教育发展水平。

（四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依据《正宁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，我单位在年初确定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，每阶段按财政局要求进行绩效运行情况上报，同时开展绩效自评，对存在问题及时改进，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开展顺利。

（五）当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

2023 年度正宁县教育局年初预算安排 10350.89 万元，调整预算数 3321.97 万元，决算数 3321.97 万元。按支出性质分，基本支出 1150.95 万元，项目支出 2022.72 万元；按支出经济分类：工资福利支出 1125.07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

157.99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0.20 万元，资本性支出 1830.41 万元。

1.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。

2023 年正宁县教育局收入预算 10350.89 万元，实际完成收入 3321.97 万元，与收入预算相比减少 67.91%，收入预算完成率 32.09%。

2023 年正宁县教育局支出预算为 10350.89 万元，实际完成支出 3330.59 万元，与支出预算相比减少 67.82%，支出预算完成率 32.18%。

2.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。

2023 年正宁县教育局各项经费结转结余年初数 210.08 万元；本年收入合计 3321.97 万元；本年支出合计 3330.59 万元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8.62 万元，结余分配 0.00 万元后，年末结转结余 201.45 万元。

(1) 收入与上年对比。

2023 年度总收入为 3321.97 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增加 769.47 万元，增长 30.15%。

(2)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751.72 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增加 679.78 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

入主要变动原因：县委县政府支持教育力度加大，财政拨款增加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340.00 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减少 60.00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变动主要原因：按照本年实施项目进度拨款，较上年有部分减少。

(3) 2023 年度总支出为 3330.59 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增加 794.78 万元，增长 31.34%。

(4) 基本支出为 1150.95 万元。与 2022 年度相比，增加 656.99 万元，增长 133.00%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1125.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6.76%，主要原因：人员经费本年新增缴纳 2020-2023 年特岗教师养老保险支出 674.19 万元。公用经费支出 23.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.10%，主要原因：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，压减单位运行开支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际情况

(一) 履职完成情况

1. 预算执行率（分值 10）（扣分 3）

完成 2023 年预期目标，预算执行率 32.09%。因项目支出完成率低致整体预算执行率低。

2. 部门管理（分值 36）（扣分 2）

我单位对财务制度、采购制度、资产管理制度进行了更新，明确了岗位职责，加强内部控制。2023年各项资金使用规范，发挥了最大效益。

3. 能力建设（分值15）（扣分0）

2023年，我单位紧紧围绕省教育厅“五大行动”“十大工程”和市、县教育大会任务清单，抓落实、促改革、提质量。始终坚持把“三抓三促”行动作为主题教育的重要载体，高站位谋划部署，高标准严格要求，高质量协同推进。切实转变教育行风，除弊革新、建章立制，正规肃纪、狠抓管理，校风、教风、学风明显好转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

4. 履职效果（分值30）（扣分0）

立足当前变面貌、长远打基础的考虑，提出“一年转变二年突破三年提升”的奋斗目标和“狠抓高初中提质、推促基础教育挖潜”的主攻方向，结合学段特点，着力破解难题，优化管理、提升水平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

5. 服务对象满意度（分值9）（扣分0）

社会受众基本满意，教职工满意度达 90%，学生满意度达 85%，群众满意度达 85%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，原因是 2023 年补缴了 2020-2023 年特岗教师养老保险 674.19 万元。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较低，原因是 2023 年预算将义务教育补助经费、幼儿园保育费等项目集中下达在教育局，而实际预算支出在各学校。

这些问题反映出我单位在预算管理当中存在一定的不足，对新年度事业发展谋划不到位、预算编制不够精细，不能准确地预计当年机关运行所需及项目实施的进度。预算资金不能按时支出，部分项目缺少预算，导致追加预算较多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单位需加强绩效运行监控，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，采用科学的管理方法，定期对本单位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对存在的问题限期整改。责任到人，调动参与人员积极性；明确任务目标，发现工作滞后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弥补，便于后续对我部门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与评价。

1. 在支出绩效评价的过程中，使用更加科学的办法量化目标。

2. 监督管理项目按计划如期进行，监督资金及时到位并支付。

3.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建立激励和约束机制，使评价结果与预算结合，将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的依据。

附：正宁县教育局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2023年度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正宁县教育局					
年度资金预算情况	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	年初预算数（万元）	全年预算数（万元）	实际支出数（万元）	执行率	分值	得分
	全年支出	10350.89	3321.97	3321.97	32.09%	10	7
	其中：基本支出	455.45	1150.95	1150.95	252.71%	-	
	项目支出	9895.44	2022.72	2022.72	20.44%	-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、保障人员工资及资金及时足额发放，及时支付五险一金。 目标2、保障单位正常开支和基本运行，改善办公条件。 目标3、保障高考、中考及各类考试顺利进行，保障各类惠民资金按时足额发放，保障各类建设项目和改善学校办学条件项目按期完成。 目标4、统筹规划协调，指导教育改革，提升教育发展水平。			目标1、保障了人员工资及资金及时足额发放，及时支付五险一金。 目标2、保障了单位正常开支和基本运行，改善办公条件。 目标3、保障了高考、中考及各类考试顺利进行，保障了各类惠民资金按时足额发放，保障了各类建设项目和改善学校办学条件项目按期完成。 目标4、营造了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，有力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，顺利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目标任务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部门管理	资金投入	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	≥90%	252.71%	5	5	
	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≥30%	20.44%	5	3	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5	5	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规范	5	5	
	采购管理	政府采购规范性	规范	规范	5	5	
	资产管理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规范	5	5	
	人员管理	在职人员控制率	≤10%	5%	3	3	
	重点工作管理	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3	3	
履职效果	部门履职目标	保障单位正常运转	正常	正常	3	3	
		保证各类考试顺利开展	顺利开展	顺利开展	3	3	
		保障建设项目进度	按时	按时	3	3	
		保障年度重点工作开展	正常	正常	3	3	
	部门效果目标	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	完善	完善	3	3	
		宣传推广优秀传统文化达标率（%）	≥90%	95%	3	3	
		基本公共服务标准达标率（%）	≥90%	95%	3	3	
		数据库投入使用及时率（%）	≥90%	95%	3	3	
社会影响	单位获奖情况	良好	优秀	3	3		
	违法违纪情况	无	无	3	3		
能力建设	长效管理	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	完备	完备	3	3	
		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	健全	健全	3	3	
	人力资源建设	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	完备	完备	3	3	
		职工培训业务能力提升	提升	提升	3	3	
	档案管理	档案管理完备性	完备	完备	3	3	
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教职工满意度	80%	90%	3	3	
		学生满意度	80%	85%	3	3	
		群众满意度	80%	85%	3	3	
合计					100	95	
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：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							
注：1.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二级指标得分占总分比例与权重一致。							

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：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，如没有填无。

注：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、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分、部门管理指标20分、履职效果指标50分、能力建设指标1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，二、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

2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，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，对于定量指标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；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填写完成比例，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。